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7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01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60 元，截至 2015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53,106.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7,919.5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29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5 年半年度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自筹资金 10,050.98 万元，募投项目新增投入 4,461.31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4,512.29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总额为 33,407.25 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已扣除银行手续费等）26.88 万元及委托理财产品收益 318.75 万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33,752.88 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余额为 25,000.00 万元，存放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8,752.88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专项制度”）。该专项制度于2015年5月4日经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专项制度规定，公司从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签署了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该协议与上海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以活期存款方式存放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94110157870000131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45,027,287.9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94110157870000140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11,100,990.3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94110157870000158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8,563,458.4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94110157870000166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15,365.5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94110157870000174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11,203.4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94110157870000203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22,810,478.11
合 计			87,528,783.85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本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50.98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1416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三）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为控制风险，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不得用于股票、期货及衍生类产品等高风险投资。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本金余额为 25,000.00 万元，理财产品收益共计 318.75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情况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弘讯科技：关于公司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进度和部分建设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4）。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4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宁波弘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919.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12.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12.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止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收益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伺服节能系统生产项目	是 ^{注1}	25,535.20	25,535.20	7,227.64	7,227.64	28.30	2016 年 12 月			否
产品运用实验中心项目	否	11,104.48	11,104.48	3,087.76	3,087.76	27.81	2016 年 12 月			否
塑机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	否	4,813.20	4,813.20	10.01	10.01	0.21	2016 年 12 月			否
软件研发中心项目	是 ^{注2}	2,279.78	2,279.78	0.00	0.00	0.00	2016 年 12 月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186.88	4,186.88	4,186.88	4,186.88	100.00				否
合计		47,919.54	47,919.54	14,512.29	14,512.29	30.2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弘讯科技：关于公司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进度和部分建设内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50.98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本金余额为 25,000.00 万元，理财产品收益共计 318.75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注 1：仅少量建设内容实施主体调整

注 2：仅少量建设内容调整